

附件 3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称变更情况表

所在省市：_____

序号	发改高技〔2023〕139 号 中的名称	现企业名称	更名类型 ¹	变更时间
1				
2				
3				
.....				

其中：

“更名类型”一栏中，可选填“仅企业更名”“企业并购重组”。

一、对于仅发生普通更名的企业，提供变更前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盖章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并加盖企业公章。

二、对于发生并购重组的企业，在不影响企业技术中心主营及其实体的情况下，提供董事会决议书（要有股东签字）和变更前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中央企业若无董事会决议书，可提供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